

证券代码：300306

证券简称：远方光电

公告编号：2016-019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0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6），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10日开市起停牌。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08日、2016年01月0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97、2016-002）。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规定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6年0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02月0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关于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文件，公司股票自2016年02月02日起继续停牌。

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事后审核，并于2016年02月18日出具了《关于对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9号）。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对重组问询函所涉审核意见进行了逐项落实并认真回复，对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关于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公司已于2016年02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

根据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远方光电 股票代码：300306）将于2016年02月24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本次交易中公司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之间的交易事项，尚需恒生电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中公司与恒生电子之间的交易事项，是否能获恒生电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